

附件 1

南京中医药大学 2026 年“苏中杯”校院企 乒乓球联赛规程

一、组织机构

（一）主办单位：南京中医药大学

（二）承办单位：附属盐城中医院（盐城市中医院）

二、参赛单位

南京中医药大学、各附属医院、校府共建医院、临床医学院、
教学医院、附属药企

三、比赛时间、地点

（一）报到时间：2026 年 11 月 15 日（周日）10 至 12 点

（二）报到地点：盐城金陵水城酒店（盐城市亭湖区东进
中路 1 号）

（三）比赛时间：2026 年 11 月 15 日下午至 11 月 16 日上午

（四）比赛地点：盐城燕舞健身广场 A 馆（盐城市亭湖区文
港中路 51 号）

（五）裁判长、领队、教练员联席会议时间：

11 月 15 日上午，请相关人员务必准时参加（时间地点及分
组另行通知）。

（六）离赛时间：2026 年 11 月 16 日下午。

四、比赛项目

本次比赛设混合团体项目

五、参赛资格

（一）以各附属医院、校府共建医院、临床医学院、教学医院、附属药企为单位负责组队，原则上每家单位限报一支队伍。各参赛队报领队 1 名，教练员 1 名，运动员 5 名（领队和教练员可以兼任运动员），运动员由两名党政领导（领导班子成员、党委委员、近三年内退出领导岗位的班子成员），两名中层干部或科室主任，一名职工组成。

（三）报名确定后不得更换参赛选手，若原报名队员不能参加比赛视为弃权。

（四）各代表队于 2026 年 11 月 5 日前将参赛名单、院旗样式（竖版）和所有人员一寸免冠近期照片（电子版）随回执报送。

六、比赛规则及办法

（一）比赛分两个阶段。第一阶段进行电脑抽签分组单循环比赛；第二阶段，各小组前两名进行淘汰赛加附加赛，决出 1-8 名（详见比赛进阶表），裁判长可根据现场进程调整上场时间及比赛用台。

（二）团体比赛采用对抗赛制，比赛顺序为：

第一阶段小组循环

第一场：双方院级领导（A-1）

第二场：双方中层干部（B-2）

第三场：双方职工（C-3）

第二阶段淘汰附加赛

第一场：双方院级领导 (A-1)

第二场：双方中层干部 (B - 2)

第三场：双方职工 (C-3)

第四场：双方院级领导 (D - 4)

第五场：双方中层干部 (E - 5)

注意：领导、干部可以代替职工打第三场比赛，职工不能代替领导、干部比赛。

(三) 团体比赛第一阶段采用三场两胜制(打满三场)，每场采用三局二胜；第二阶段采用五场三胜制，每场采用五局三胜。所有比赛每局 11 分制。所有比赛均为单打。

注：每名运动员只能出场一次。

(四) 比赛使用的球拍和抛球规则按国际比赛标准执行。

(五) 各队参赛选手应着统一服装，参赛服装主体不能为白色，服装颜色不能与乒乓球颜色接近。

(六) 参赛选手上场比赛须佩戴大会统一制作的参赛证，同时向裁判员出示身份证和工作证原件，并经身份查验，否则不得参加比赛。

(七) 各参赛队和参赛选手须按时参加比赛，迟到 15 分钟视为自动弃权。

(八) 闭幕式预计 16 日约 11 点在盐城燕舞健身广场 A 馆 (盐城市亭湖区文港中路 51 号)，请全体参赛单位留步出席。

七、奖励办法

取前八名，分别发奖杯、证书。另外，设立优秀组织奖和道

德风尚奖。

八、参赛经费

参赛队通讯、医药等相关费用自理，回执中信息务必准确完整填写，以便组委会为每名参赛运动员购买保险。

九、运动员资格审查

各代表队及运动员（必须为本单位员工）的参赛资格由组委会、裁判组负责审查。对弄虚作假者，一经发现，取消其参赛队的比赛资格及其获得的名次(名次、奖项依次递补)。

十、裁判员

裁判由组委会统一聘请。

十一、本规程解释权归主办单位，未尽事宜另行通知。